

# 全國教育會議報告丁編

## 附錄一 講演

### 開會辭

主席蔡元培

今日爲全國教育會議開會之期。當全國尙未完成統一之期，而大學院已舉行此種會議，有二原因：一以吾國教育界之統一，素未經何種勢力之阻闕；二則以教育上有許多重大問題，非採取全國教育家之意見，未易解決也。方今軍事正在進行，交通未全恢復；諸先生不辭勞苦，遠道蒞臨，此間同人，無任歡迎。南自雲貴，北自陝甘，均有代表，到京參加，足以表現全國教育界一致之精神。預料此次會議，必可得良好之結果。但因新都初建，一切特賓上之設備多未周全，招待來賓，諸多簡慢，尙望諸先生原恕！

當大學院成立之初，鄙人對於教育方針，曾經提出三點，認爲今後亟須努力進行者：一，提倡科學教育，一方面從事科學上高深之研究，一方面推廣民衆的科學訓練，俾科學方法得爲國內一般社會所運用；二，養成全國人民勞動的習慣，使勞心者亦出其力以分工農之勞，而勞力者亦可減少工作時間，而得研求學識機會，人人皆須致力於生產事業，人人皆得領略優美的文化；三，提起全國人民對於藝術的興趣，以養成高尚，純潔，舍己爲羣之思想。簡言之，使教育科學化，勞働化，藝術化。

但上述三項，不過表示今後辦理教育應行特別注意之點。至於目前亟須解決之實際問題，不知凡幾，甚願於此次會

議中，徵求諸先生之高見。

例如三民主義，爲今日教育上訓育之標準；而一方面受過激派之附會，一方面又受保守派之利用。在學校教育上，應如何按照學生程度，次第薰陶；在社會教育上，應如何按照個人地位，分別指導。此爲今日所應先決之問題。

又如五四運動以來，各地學生，競爲愛國運動。當政府與民衆，立於互相反對之地位，民衆中之年長而更事多者，又不敢爲糾正政府之表示；學生迫於愛國之熱誠，起而承其乏，誠出於不得已。然救國之道，非止一端；根本要圖，還在學術。多數學生，狃於奔走國事之成績；且因而干涉校務，規避考試；得失是否相償，已成問題。至於今日，剷除惡政府之責任，既爲數十萬之黨軍所擔負；而十六省以內之行政，又悉受黨部之指揮，付託有人。爲學生者正可潛心修業，以備他日之大用。卽就昭雪國恥而言，亦當以勵行軍事教育，研討時事，爲正當之準備。應如何挽回積習，導入正軌，此爲全國教育家所不能不特別注意者。

近日教育界對於教員揀選，一方面見爲供過於求，而一方面則又見爲求過於供。供過於求之現象，常見於地位較高等待遇較優之學校，而呈互相傾軋之狀；專習師範者以純粹科學家爲不適於師資，而專精學術者又以教育職業家爲太偏於方式。不寧惟是，在同種人才之中，又或因某校同學之關係，而聯爲一系，以與他系相競爭。至於鄉村教育，則往往不得資格相當之教員，而以不學無術者充之。欲挽救此種矛盾狀況，一方面似應設立教員研究所，使不任教職者有研究或補習之機會，以與現任教職者相更代；而對於鄉僻之教育事業，當優其任事者之待遇以獎進之。應如何計畫而實施，亦一重要問題。

增高教育經費，並保障其獨立，此爲總理所定之政綱，決不能以財政統一之口號打破之者也。然籌自何方？以何法保障之？應合全國與定親若畫一之制，抑就地方情形，各行其是？亦爲有待討論之一端。

民國元年，教育部病各省所立高等學堂，程度不齊，不能同時升入大學，爰有廢高等學堂而就大學增設預科之規定。然自是以後，各省富於學術之人才，不免爲大學所吸引；而本省別無何等機關以搜羅之，遂使教育事業，日趨於平凡。七八年前，各省以自設大學相競，固不免人才經濟，兩感缺乏；然未始非延攬人才之一法。鄙人當時曾有各省大學應先設研究院及試行大學區之提議，去年浙江及江蘇已次第試行之。浙江因大學本部尙在組織，未曾充分試驗；江蘇又因舊有東南大學與教育廳對待之故，一時尙未能化齏叮咛，故試驗之成績，尙未到可以報告之時期。然鄙人深信此制之教育，甚願與諸先生共商榷之。

其他重要問題，多有提案，將於大會中次第提出討論。鄙人謹於開會之始，代表大學院表示歡迎之誠意，並列舉個人感想所及之幾點，希望諸先生注意！

## 中央黨部代表訓辭

譚延闓致詞  
陳展雲筆記

主席；各位代表；今天全國教育會議開會，開會旨趣和應討論的重要問題，副總主席已經報告的很詳盡了。兄弟現在代表中央黨部來說幾句話：

現在中國已經有十六省在青天白日旗幟之下，破壞的時期即將終了，建設的時期就要開始；換一句話說，就是全國將要由軍政時期到訓政時期了。訓政時期的最重要工作是什麼？大家都知道在教育。所以大學院纔決定召集各省代表舉行這個全國教育會議。

中央黨部秉承 總理遺訓和國民黨的黨義，標舉出「以黨治國」的方策來。外面有許多誤會「以黨治國」便是「以黨包辦」，這實在大誤。我們所謂「以黨治國」乃是「以黨義治國」，而不是「以黨員治國」。我們無論是就橫的方面講各國，或是就縱的方面講古今，治國都應該如治病一般。孫總理創立三民主義，係是一種治國的藥方。從前雖有許多人不相信這種藥方；但到現在，大家都知道無論是舊名流或是新學者，所擬的藥方都不及這個藥方——三民主義——來得對症。我也相信有比三民主義的理論更要高遠的學說；但是我們曾經試驗過，現在都失敗了。至於比三民主義低的學說，更不成問題了。現在我們秉承 總理遺訓，實行三民主義，應該有一定的範圍；不可超過，也不可不及。超過的，我們試驗過，現在是失敗了；不及的，我們看以前各省的情形，便知道也是失敗的。

教育界當過去前兩年，形勢非常搖動。一般青年受了共產黨的誘惑，有「打倒智識階級」的口號，認為可以不必讀書；孫總理說過，天生的人類知識不同，所以並不是平等的。我們不能強使知識高的人和知識低的人一律平等，我們應該在教育上注意，使人民的知識提高，大家的立脚點在一道水平線上，自然而然的平等了。

諸位由各省來，各省的各種情形都有特殊的地方，所以教育的狀況也不一致。但我預料各位提出的教育方案一定有共同的趨勢，我們努力的共同點，就是三民主義。

孫總理還說過：「知難行易」。我們想使自己知，應該注重研究學術；我們想使一般人知，應該注重在發展教育。預料各位代表對於各種教育方案，一定有很深的研究；一定能在三民主義標準下努力。我們國民黨能否統一中國就在這一次全國教育會議代表的身上。

## 國民政府代表訓辭

宋淵源致辭  
陳展雲筆記

今天全國教育會議，我承國府同人委託，和各位談幾句話。我國自從中華民國建國以來，從前教育界是受軍閥騷擾；現在又受共產黨煽惑，——共產黨有打倒知識階級的口號——民國十七年來，教育問題，可以說是最困難的問題了。

現在革命快要成功，破壞的時期將完，建設的時期就要開始了。建設的基礎，就是教育。關於教育的一切方針和制度，都要在這一會議裏決定。現在有一個根本問題，便是剛纔譚主席所說的「以黨治國」的問題。以黨治國是「以黨義治國」不是「以黨員治國」。有人說：「既是以黨義治國，為什麼又說「黨化教育」呢？如此不是將所有的教員都使他們變成了黨員嗎？」這實在是很大的誤解。他們不知道「黨化教育」實在就是「黨義教育」；譬如「以黨治國」實在就是「以黨義治國」。總理倡導革命，凡是贊成革命的都歡迎他們加入。現在國民黨的黨員不過幾百萬，而全中國的人民有四萬萬人；以幾百萬的黨員治理四萬萬人口的國家，自然不敷分配。所以凡是信從黨義的，都可以起來共同擔任建設事業；總理也曾說過「天下為公」的話。

現在全國教育會議開會，對於教育方針不能不決定，方針決定了，各種方案纔可以依據解決。我們的教育方針，便是三民主義的教育。剛纔蔡先生講過，教育勞動化，職業化，科學化，這些都是教育上的種種作用。我們可以說是「以黨化為體；以勞動化，職業化，科學化，為用」；要這樣，教育纔能有紀綱，有效果。

## 閉會詞

主席 蔡元培

本會議會於開會以前，預定今日閉會；誠以各會員均有專責，不能久留此間，以鑒我輩時時請教之願望也。後見議案甚多，恐非八次大會所能了，因增列大會三次；而且對於各組審查會之報告及說明，力求簡要。自此以後，進行甚為敏捷。至於今日覺得必應討論之案，均已議有頭緒，仍得按原定日期宣告結束。諸會員顧全大體，於發表個人意見之餘，守服從多數之律，使會議有此成績，深可感佩。

此次提出各案分爲三民主義教育，教育行政，教育經費，高等教育，普通教育，職業教育，科學教育，體育，藝術教育，社會教育，出版物，改進私立學校等十二組，總計有四百餘案，成立者，有三百三十七案，合併其內容相近者，尚得一百三十案。對於教育上重要問題，幾乎網羅無遺。例如教育宗旨確定以三民主義爲標準；教育機會均等，不但厲行義務教育，而且推廣民衆補習教育，不問男女，長幼，貧富，天才或低能，城中或鄉村，滿蒙回藏或漢族，國內居人或海外僑民，務使教育普及；提倡勞動及生產；科學教育與藝術教育並重；體育之特別注意，並注意於國技之應用；教育經濟之增加，及其獨立之保障；圖書館之普及與圖書館學之提倡；中小學校補充讀本之編輯；社會娛樂之改良；均有詳密之討論。爲適應時勢需要起見，則有軍事教育之實施，國恥教材之編入，國貨提倡之辦法等案。對於師範教育，女子教育及小學不用文言文等特殊問題，亦皆於反復辯論之後，得有決議。而學生自治會條例與學生參加民衆運動標準兩案，則因其須經中央黨部之核準，特由本會推舉代表三人，往黨部說明。諸會員對於議案之周密而慎重，可以概見。至於議決之案，有即請大學院以通令發表者；如各省師範學校應特別注重國語訓練，各級學校多設免費學額等。有應由大學院設委員會者，如中小學課程標準起草委員會，義務教育委員會等。有須由大學院會同其他各機關辦理者；如會同軍

各委員等，協定軍事教育各項細則；會同內政部工商部，呈請中央公布專以萬國權度通制爲本國適用權度等。有請交與中央研究院者；如採用週歷，開辦昆蟲研究所等。要之大學院對於此次議決各案，必先整理一番。其中如有兩案相抵觸者，今日已在大會議決，以後案爲準。其確可施行者，緩急先後之間，大學院尤不能不加以考慮。惟此次會議以時期頗短，提案甚多，且難詳請各地方代表報告各省教育現狀。一切議案，固冀其有閉門造車出門合轍之美；而造而不合者，亦難保其必無。將來大學院於推行之際，如遇有一二地方形格勢禁之案，自不能不與以變通。例如中山大學及兩廣教育廳所提各案，在會議中已酌加修正；然據戴季陶先生幾次函電，屢稱此案兩粵已決定實行，務請全案通過，如兩廣狀況，依原案試辦，亦何必以修正案繩之。又如中學校男女分校分部一案，雖經大會議決；然浙江中等教育試行男女同校制，並無流弊，亦何必強令分校。諸如此類，不能固執也。

此次會議諸君，不但對於議案之熱誠，深可佩服；而於其他議案以外之舉動亦有足述者：例如爲濟南事件，致電於國際聯盟及美國總統，可以見愛國之概。而且對於中國科學社及工程學會之發展，各代表願提議於本省當局各自撥款補助。對於殉國的教育大家高仁山先生之子女，特爲捐集教育費，尤足見急公好義之誠意也。

元培以此次對於諸位會員表無限之感謝。而此次會議期間：承黨部政府及其他各機關懇摯殷勤招待；承籌備員提案委員及諸幹事，夙興夜寐，努力於會務；又承寧滬新聞記者特別關切，闢專欄以載之，使會議內容，得迅速傳布於全國；皆吾人所永不能忘者也，敬於會議完成之期，敬致謝意。



## 會員代表答詞

許崇清致辭  
陳展雲筆記

這次會議，承蔡院長主持指導，使我們得於極短期間，解決四百多個問題，崇清謹代表全體會員，向蔡院長致敬意！會議已告結束，會議裏最大的成績，好像還是教育經費獨立這一件事。盼望大學院會同財政當局幫助我們解決這個問題，使我們得在教育戰線上，無後顧之憂；使我們得以努力奮鬥，努力前進。

復次，蔡議長對於兩廣提案也會聲明，兩廣有特殊情形，不必嚴格的受大會決議之拘束，崇清謹代表兩廣教育廳和中山大學向蔡議長致謝！

這次同各省代表，各位專家，聚會在一起，覺得是一種很難得的機會。盼望我們分別之後；仍舊連絡，使大家的主張，有實現的可能。

大會已結束。關於會議的結果，已詳載於宣言。關於致謝各團體招待和籌備會的幫忙，已有蔡議長代表同人致謝。關於會議後怎樣實現我們的方案，楊副院長已在今天的日刊裏說的很透澈了。崇清不再多說，謹祝本會勝利。

## 附楊杏佛在本會日刊所發表的「教育會議以後」

（上略）吳稚暉先生曾對我說：「中國人最喜歡爭條文，嚼字句，開會時一字不肯放過。會完了一切的責任也就完了。對於議案如何執行的下文，便絕對不再過問。其實一切條文皆有伸縮的餘地，何必苦爭。我們要攻擊孔二先生儘可以拿「肉不正不食」來說他暴殄天物，拿「與上大夫言闇闇如也，與下大夫言侃侃如也」來說他有階級觀念，何必要通過甚麼「懲戒孔二先生的條例」呢？我說議歸議，行歸行，議不管行，行不管議，正是中國人實行分工學說的最大成績。我也有好爭條文的毛病，所以吳先生常常拿上面一番話來勸戒我；但是「江山好改稟性難移」，所以至今我仍是參加條文戰爭的一名小卒。我以為完全不管條文，執行便沒有公意的標準；完全不管執行，條文便成了畫餅充饑的八股。拿吳先生自己的哲學方式來說，便是「條文不可不爭，條文不可太爭」「執行不可太問，執行不可不問」，（附註：吳先生常引八股先生所作「子食薑，不多食」的破題「神明不可不通，神明不可太通」）來做他所主張中庸之道的說明。（破題是根據朱註裏裏通神明的話）。

現在會議已將閉幕，我們對於條文的責任總算告一段落；但是黨部，政府，與社會對於這次會議的希望絕不止此。到會會員對於這次會議的責任也當然不隨會議閉幕而終了。許多代表不遠千里而來，全體會員與籌備會議的職員忙了十餘日，有的竟忙了一兩個月以上，不曾休息。所爲何事？當然不僅是爲了做幾篇提案文章，出一身斯文大汗。我相信全體會員意見雖各有不同，目的卻只有一個——就是要從教育上實現三民主義。總理告訴我們，「知難行易」。所以教育是實現三民主義的惟一工具，完成國民革命的基本工作。但是有一點我們要千萬注意：惟有認清教育是實現三民主義的工具，然後教育纔有意義，纔有方針，纔有成功的可能。什麼「爲教育而教育」的玄話，教育神聖與教育獨立的高調，

都應該攔起。現在和以後的教育都是國民革命中一部份的工作——當然是最重要的一部份。但同時須認清祇是其中的一部份，並須時時顧及政治軍事經濟家庭社會等其他各部份的狀況與需要，方不致成爲「閉門造車」「無所用之」的教育。

從這次所提出的議案來觀測，社會上對於教育經費的重要已經十分明瞭。關於教育經費的議案有數十件之多。議決的辦法如實行起來，至少可籌一萬萬元以上的教育經費。本黨黨綱「寬籌教育經費並保障其獨立」，不久當然可以實現。只有一點似乎全體會議的會員與社會人士都不會注意到，那便是教育經濟。辦學的成績不在錢用得多少，而在用錢得當；不在學校辦得好，而在學校辦得好。我們教育界固然要爭經費，不能爲無米之炊；但是同時要知道這些經費都是窮苦農工血汗辛苦所換來的。假使我們拿了人民的血汗錢，不認真地去教育他們的子弟，而只是浪費鋪張，甚至消納於「無何有之鄉」，我們便是學蠶，便是誤人子弟的社會寄生蟲，便是教育經費獨立的罪人。最近我們比較私立學校與公立學校的預算決算，真使我們十分慚愧。私立大學每年七八萬元的開支，可以造房屋買儀器，並且有很好的學生成績；許多公立大學每年幾十萬元，還日日吵窮，造房子要募捐，買儀器要額外籌款，並且學生的罷課鬧事還是家常便飯。這是我們爭教育經費的所常時時刻刻不可忘記的一件事。中國已經是一個家徒四壁的破落戶，然而還知道培植子弟是百年大計，不惜減衣縮食來供養西席老夫子。希望良師善誘，教養出佳子弟來，興家立業，再振家聲。我們假使能感覺到破落戶拿血汗錢衣食費請老師的苦心十分之一，我們教育的成績必比過去要增加十倍。從前縣官大堂上有十六個字，彷彿是「憫俸爾祿，民膏民脂，下民易虐，上天難欺」。我想教育家至少也應當時時有這種警告。這是我個人十年來從事教育事業的懺悔，請讀者恕我粗魯直率。因爲這次會議大家忘了教育經濟的重要，我便將許久悶在肚子的話寫出來作爲議案的補充，供會員與社會的參考。

這次會議所通過的議案，雖不能完全是盡善盡美，切實可行；但其中大部份確是實施三民主義教育的適當方案。假使黨部政府與社會能切實執行，必能使國民革命的成功增加不少速率；但是如何能使黨部政府與社會來執行這些議決案，並且得到相當效果的重大責任，卻在散會後的會員身上。現在會議完了，會員也陸續要散，我十分誠懇地供獻四句話，作為我個人送行的四件土儀：

- (一) 不要忘了我們教育的目的，是造成三民主義的中華民國國民。
- (二) 努力實行這次會議的議決案，從本身本機關做起。不要犯了吳先生所說中國人只管議不管行的毛病。
- (三) 力爭教育經費，同時注意教育經濟。教育經濟公開，是教育經費獨立的一個自然保障。
- (四) 不要辜負黨部政府與全國民衆對我們的歡迎與期望。更不要辜負我們兩星期的辛苦與口舌。

## 富國強兵的教育應注重科學

吳稚暉講演  
陳展雲筆記

好久不敢講話了，今天尤其沒有我講話的餘地，因為在座的都是教育家，所以我更不敢講話了。——不過，各位的理論雖然都很圓滿；我仍不妨以無知識人的資格，憑個人的直覺，來補充幾句話：——

有人說：「這幾天我們的外交形勢很嚴重，在這樣的嚴重形勢之下，大學院偏有閑情來開教育會議，似乎不應該」。兄弟也覺得這話有幾分理由，也覺得這兩天的外交形勢很嚴重；但是為什麼原故弄得這樣嚴重，將來怎樣可以免得這種嚴重，這就是我今天所要說的。我以為所以弄成這樣嚴重的形勢，是由自行新政以來，三十餘年辦教育的不好，想使將來免去嚴重，也祇有設法改良教育這一途。

前兩天兄弟由前方回來，有人問我為什麼我們在濟南受了這樣蠻橫的恥辱而不抵抗；現在各省民氣這樣盛，為什麼政府還竭力主張鎮靜呢？要曉得我們現在的不抵抗，就是預備將來作最後的抵抗，拚命的抵抗。為什麼我們這樣的可憐，可憐到現在一下都不敢抵抗呢？不說別的，便是我們的宣傳機關，就遠不如人家。譬如中央大學的幾輛摩托車都出去了，倘使要送一封信，就非利用老百姓的兩條腿不可。人家日本呢，宣傳的本領真大，他們一天到晚在那裏造謠言，說得怎樣怎樣。一刻兒便傳遍了全球，得了多數的同情。我們宣傳不過他們，因此我們打仗便成了打「多」的形勢。打仗應打「寡」，不應該打「多」；打「多」的結果，一定是失敗無疑。所以我們要作一個可憐的樣子，使大家看看；他們儘管在那裏宣傳，但總有人在旁邊看着。就譬如有一個鄉下人到上海，在街上遇到幾個流氓要侮辱他。這時，倘若這個鄉下老兒還要挺着身體和他們抵抗，結果必要更吃虧無疑；這時惟有不還手的一法，低下頭對他們講「你打！你打！」這樣：路上看的人總有代抱不平的了。

我們駐日本的代表最近去見田中，田中曉得國際上對他的形勢未可十分樂觀；所以也改了口吻。他說：一，解決這次的事件，仍以外交方法處理，而且不以利益作為要求的條件、二，日本絕對不袒護張作霖，三，立刻停止軍事行動。話總算講得很好，我們且看他怎樣。

現在我要說一說我們為什麼要作這樣可憐的樣子。不消說，第一個原因，就是我們的交通和槍炮子彈等不如人家。假若我們要躲避呢，請問有什麼方法可以躲避；是否如洪楊之役時鄉下人逃難那樣逃法，用長衫將頭罩起，就算逃掉？不消說，我們的子彈和交通不如人；就講打仗時候的吃水，都很困難。至於論到吃的東西，好了，到我們孔夫子產生的故鄉去，想找尋一點東西吃，你去搜，到高梁稗子蓋的房子下去搜，在牀底下去搜，搜來搜去，搜出來的無非是些「又黑又硬的餓餓」；至於你想吃一點稀飯，他們那裏的老百姓，一生就沒看見過稀飯。我們何以弄到這種地步呢？可以說自己是自己招出來的。四十年前，我們為日本打敗，大家都知道我們比起人家少了東西。少了什麼東西呢？從前曾國藩等說：「中國不少別的，祇少槍炮」。在曾氏以前，有林則徐，大家都知道，他是刮刮叫，不怕外國人的。林氏說：「他們儘管以整甲利兵來，我們不妨以忠信為甲冑，禮義為干戈去抵抗他們。」這種思想，到曾國藩的時代，已經知道是幼稚了。曾氏曉得非有忠信的炮，禮義的機關槍不可。——但到後來，有人說，除了槍炮以外，我們還有法律和政治。談到這裏，我要引證總理的三民主義的一段話去批評他們。總理說：

「歐洲之所以駕乎我們中國之上的，不是政治哲學，完全是物質文明。因為他們近來的物質文明很發達，所以關於人生日用的衣食住行種種設備，便非常便利，非常迅速；關於海陸空的種種武器毒藥，便非常完全，非常猛烈。」

（民族主義第四講）

假如我們山東的同胞，衣食住的設備都很便利。那麼，我們打仗，在休息的時候，便可以在山東同胞所住的洋樓裏

休息一下，他們請我們吃大菜；打仗的時候，荷蘭水一車一車的送到火線上去，這樣，打仗纔有勝利的希望。現在我們的設備是非常的不便利，非常的不迅速，武器是非常的不猛烈，這樣，怎能和人家打仗呢？總理又說：——

「所有這些新設備和新武器，都是由於科學昌明而來的。那種科學就是十七八世紀以後，培根牛頓那些大學問家，以主張用觀察和實驗研究萬事萬物的學問。所以說到歐洲的科學發達，物質文明的進步，不過是近來二百多年的事；在數百年以前，歐洲還是不及中國。我們現在要學歐洲，是要學中國沒有的東西；中國沒有的東西，是科學，不是政治哲學。」

諸君回憶一下！三十年前，大家都批評曾國藩，李鴻章，說他們錯了。大家都說中國除了槍炮之外，還需要政治和法律。今天到會的諸君，裏面總該有許多學政治或哲學的；但是我要問一問你們，政治哲學是在什麼時候纔有條理？不是在科學發達以後呢？在一八零五年以前，所有政治哲學都是看不得的。什麼馬克斯牛克斯，都談不到。我們不要倒果為因，我們祇學他們的整理方法——科學——好了；不必學他們整理出來的結果——政治哲學。換一句話說，就是學要學母親，不要學母親產生出來的兒子。

西洋人出版事業的發達，發達得可怕；著書的一面在這邊著作，一面就在那邊排印；書籍還沒有印完，摩托車老早就在大門口預備着了，一等書印好，立刻分送各處。自從無線電發明以來，能使一個人在房裏講話，各地有十五六萬人用喇叭在那裏聽。各位聽到這個作何感想？以前的教育家，他們都忘記自己是中國人，所擬的教育方案，是替世界共同擬的，不像專為我們中國擬的。我以為在中國辦理教育，先不要爭辯什麼規則，最要緊的就是改良小學和中學教育。我並不預備作提案，不過在這裏隨便提一提，我以為在中國簡直不必辦什麼中學小學，就辦些性質類似職業學校的學校就可以了。前此我曾對安徽大學供獻一點意見，便招惹起一位農學生來駁我。他說現在中國農業不發達，是由於農政不

好。固然，農政不好，責任是在政府；但是他們一般農學生，也要負相當的責任。現在的一般農學生，有許多連手動都不動，祇是拿起一本書用口講，這如何能行呢。總理也曾說過：「如果人人都不肯去作粗工，那便與我們國民黨尊重勞工的宗旨違背」。

總理在他的著作裏，「富國強兵」四字不知提起多少次。總理所講的富國強兵，是根據民族主義的富國強兵，是要濟弱扶傾的（見民族主義第六講）；帝國主義所講的富國強兵，是要「兼弱攻昧取亂侮亡」的；這一點要分辨清楚。我們現在應該先講民族主義，然後纔可以講世界主義；這正如愛人必先愛自己的身體一樣。如果自己的身體都沒有愛好，那末，愛人的愛由何處發出呢？總理對於這層意思，在民族主義裏講得很透澈。他並且用香港人買彩票的故事作譬喻。這段故事大家想都知道：那個香港人買彩票雖然買中了；但是結果只知道一個彩票號碼，那張彩票卻和竹槓一併丟到海裏去了。總理告訴我們，竹槓——即民族主義——丟是早晚要丟的；但是應該遲一遲再丟，我們要維持國家，不受人欺侮，也不欺侮人。

談到這裏，我又要回過頭來答復那位農學生幾句話。現在的農學生，他們的希望很大，他希望作到農林總長。假如你作農林總長時，有一天同人談起你當日在田裏工作情形，說那一日我在田裏種田，被一個蟲咬了一口，到今天這裏還有一個疤，這樣纔是刮刮叫的農林總長。假如你作了農林總長時，兩隻手還是和我的手一般的細弱，甚至於比我的手還要細弱，那就不成了。

總而言之，想要富國強兵，必須注重科學。注重科學不是僅僅編幾本科學教科書便算了事；必須使學生實際上能够應用，進則可以富國強兵，退則可以得到職業。我們爲什麼反對共產黨？共產黨裏有我們許多好朋友；然而我們終於反對他們。我們反對他們，就是因爲他們腐化了，他們不會作飯，祇會搶飯，所以我們反對他們。但是他們爲什麼不會作



飯，祇會搶飯呢？這個責任，還是在你們各位教育家身上。因為你們教他們教的都是洋八股，他們學了洋八股，沒有地方去吃飯，祇好拚命到政界來搶位置。有一個位置空出來，便有一百人出來搶，一個人搶到手，那九十九個人便在旁邊罵。這不能怪大家，因為大家都要吃飯。

我所講的話都太粗俗，但弄來弄去，我想還祇是這幾句話應該說。假如我們有日本的十分之三的力量，那就老實不客氣地和他們去打。實際上我們的力量還不及他們十分之一、五十分之一，甚至百分之一還不到。所以不消我們說，就是街談巷議，都承認打他們不過。不信你們到理髮店，雜貨店裏去聽，他們都在那裏講：「打他不過，打他們不過，他們有鎗有砲……」。所以我對於教育會議所貢獻的，也就是「不要再教學生洋八股」這一點意見。今天講的話很凌亂，請諸位原諒！

## 國術研究與民族強弱之關係

張之江講演  
龔敬桃筆記

今天演題爲「國術研究與民族強弱之關係」。國民政府注重國術，創辦國術研究館，兄弟是發起人之一。兄弟並不是國術家，但是感覺國術與民族的關係太密切了，所以纔入這個團體做發起人。

教育與國術應相輔而行，文化與武力，或文化與武化，二者缺一不可。文化即國學，武化即國術，簡單說，即文武並進，知行合一，體用兼備是也。須這樣纔能收到成效。以上只解釋何謂「國術」。再分析下列數點討論：

第一國術與體育的關係 現在教育上注意體育，乃是當然的事。我的朋友自歐美回國，曾告訴我各國學校課程皆列體育爲主科，入學試驗，體育不及格不得入學；畢業考試，體育不及格不得畢業。看得何等的重要！我的朋友居德三月，見德自小學乃至中學大學，自學校乃至鄉村，莫不有設備完全的體育場，體育可算是各方面都注重了。不但男子注重體育，女子亦同樣的注重。德國女子，大抵魁梧奇偉，簡直和男子不相上下，相見時倘不經詳細介紹，必將誤認爲男子。在座諸男女同志：假如也同樣注重體育，身體自然都會強健起來，男女間不平等的待遇，自然也就會逐漸減少了。中國人一向說女子柔弱，實則女子何嘗柔弱，像花木蘭一流人，也能馳驅戰場，建勳立業，何會弱於男子？不過自己甘居柔弱，便柔弱罷了。總之，柔弱不柔弱，全憑自己作主。何參謀長曾告訴我，前次送到日本去的八十個學生，體育及格者，只有五人，何等的可怕！

說也奇怪：外國許多出類拔萃的大力士，一到我們中國來，便被我國勇士打敗。看那創辦精武體育會的霍元甲，打倒了橫行一世的奧國大力士；單單王子平先生的幾拳幾腳，已把那大名鼎鼎的俄國康特耳打了鼻竅生煙，破頭爛額。中國自有寶貝，可惜不用，只埋藏着，甚至還鄙棄着。說什麼大勇小勇，說什麼運籌帷幄。難道那戰場上衝鋒陷陣，斬將

寧賊的鐵將軍便是小勇嗎？便不及他們手搖羽扇，運籌帷幄的道士們嗎？

第二國術與經濟的關係 比較的說，體育需要種種設備，費用較大；國術則不管任何地方，任何時間，不用什麼工具，只憑兩支手兩條腿，便可工作起來，所謂惠而不費者近是。

第三國術與火器的關係 自火器發明後，一般軍事家教育家，異口同聲的都說國術是不行的；不錯，赤手空拳，敵不過那大炮快槍？但我們仍當知道日俄戰爭和歐洲大戰，單靠了地面上的戰爭，是不會成功的，最要緊還是地下掘洞的方法，這便屬於國術的範圍了。又短兵相接時，槍炮全失其效力，所憑藉的只刀劍戈斧，誰善使弄的，誰便占勝利，這是一定的。我們同大軍閥吳佩孚張作霖等搏戰，常用刀劍戈斧以折其鋒。這便所謂國術的神效。

國民革命，首先要喚起民衆；我們要承認武器是有限的，惟有國術這件寶貝，如能普及於民衆，力量異常偉大。所以真正要喚起民衆，要國民革命成功，便要普及國術。

## 普及教育

陳禮江講演  
潘倫筆記

諸位！兄弟不會說國語，應先請原諒！

「普及教育」名詞爲老生常談，似無意思；然不知天下極平常之事，亦許卽爲極重要之事。國民黨政綱第十三條第一語卽「普及教育」，其重要可想而知。請爲諸君略言之：

(一)普及教育之意義 「普及教育」或謂人人能入學，或謂國民教育卽普及教育，凡此認偏而不全。其真正意義乃在一國之內，能使全國國民不分性別職業年齡等，概使有受(a)文字教育，(b)謀生技能，(c)公民常識的機會，須三者具備方可謂之普及教育。換言之，卽「教育機會均等」是也。當科舉時代，教育不平等，不普及，有性別，經濟，地位等之分，皆爲普及教育之障礙，不足以言教育機會均等。但當注意，「均等」非「同一」之謂，非均學農或均學商之謂，乃指具同一基本之訓練而言也。

(二)普及教育之重要 欲求革命成功，須求教育普及。吾國所以不能與列強並駕齊驅者，非智力體力天賦之獨薄，實緣教育陶冶之不足。從民族主義的觀點言之，欲求國際地位之平等，民族精神之發揚，非普及教育不爲功。再從民權主義言，欲打倒軍閥，打倒特殊階級，實現真正民治，亦非普及教育不爲功。至若欲謀民生主義之實現，更非使全國人民皆具有謀生之知能不可，欲使全國人民皆具有謀生之知能，舍普及教育，尙有何法？故曰：「欲求革命成功，須使教育普及」。

(三)普及教育之內容 前言之普及教育，須具有文字教育，謀生技能，公民常識三要件。根據此點定普及教育之內容如下：

(1) 正在學齡兒童之應入學者。

(2) 超過學齡兒童之應入學者。

前者謂之義務教育，凡政治已上軌道之國家，概當厲行此種教育。後者謂之平民教育，或民衆補習教育，我國國民應受此種教育者，約當百分之八十有奇。此種教育如已成功，普及教育自然也就成功了。

(四) 義務教育之基本問題及實現的方法：

(1) 基本問題：

(a) 經費 此項經費應由國家擔負。

(b) 師資 若全國施行義務教育，師資必極感缺乏，故應添辦師資訓練機關。

(c) 設學計劃 此項問題至爲複雜，如學校設置課程編制案等，非一言所可盡。

(d) 行政制度 行政方面如何籌劃，亦爲一重大問題；蓋制度不良，實施即受其影響。

(2) 實施方法：

(a) 調查 例如兒童數，教師數，須先一一調查。

(b) 計劃 何者便利，何者窒礙，均須一一調查。

(c) 施行 如實施，勸導，考核等概當注意。

(五) 民衆教育之基本問題及實施方法：

(1) 基本問題 大致與義務教育相同。

(2) 實施方法：

(a) 首先調查，何者宜使受文字教育，何者則否。

(d) 次當分析農也工也商也……分別授以生產技能和職業知識。

(c) 再次當予以公民訓練。

合(四)(五)兩項 方謂之普及教育。

(六) 欲求普及教育實現，我人應當之努力：

(1) 教育界之當事者：

(a) 教育行政者：

1. 應有全部計劃，

2. 應具樂趣，

3. 應常研究，

4. 應常調查，

5. 應以教育為終身事業。

(b) 學校工作者：

1. 應為天職，

2. 應盡力使之實現，

3. 應努力宣傳。

(2) 協助者：

各機關民衆，均與教育有密切之關係，故對於普及教育，應切實協助，以期實現。

綜言之，欲求國民革命真正成功，首當謀普及教育之實現。國民黨之黨綱對於此點特爲注意。今日所言惟一鱗一爪，希望在座諸君，各本個人能力共謀普及教育之實現，中國前途，庶其有焉！

## 四角號碼檢字法

王雲五講

應用字母的國家對於檢字方法，自然不生問題；但在我國就成爲急待解決的重要問題。因爲文化的發展，百事的整理，處處都與檢字的便不便有密切的關係，具體說來，我們是把字典和辭典爲研究一切學問的工具的。例如檢字困難，一般人對於字典或辭典就會望而生畏，結果能使讀書的人不求甚解；同時爲了檢查參考的困難，竟沒有方法自修。這是關係文化發達的一個很顯明的事實。另一方面如圖書目片，人名錄，文卷索引等都按字檢查，如果檢字困難，就會因陋就簡，一切不能發展牠的效用。這是關係庶事整理上的又一個事實。

我國文字含有形，聲，義三個原素，古人根據這三個原素分做三類：（一）按義排列的，如爾雅廣韻中的釋詁釋言等篇，大概便於記誦，而不便於檢查。（二）按聲排列的，如廣韻，集韻，佩文韻府以及現行的國音等。可是音韻有古今和地方的區別，而且漢字又沒有字母，因此遇有不認識的字，檢查就無從下手。（三）按形排列的，古時有說文解字照字象分析起來，不能盡和楷書相同。玉篇雖仍用五百四十部來排列楷書，此後的字書纔便逐漸合併。到了清代的康熙字典，就併成二百十四部；但是康熙字典既沒有完全採用字源，又不完全按照楷書，所以並非一部澈底的書，一般人對於部首的決定，沒有一個不感覺到困難。例如「夜」字不屬「二」部，而屬「夕」部；「滕」字不屬「月」部，而屬「水」部；「禽」字不屬「人」部，而屬「內」部等；不可勝計。又如「求」字屬「水」部，「承」字屬「手」部，「危」字屬「卩」部，「者」字屬「老」部，「年」字屬「千」部，「衆」字屬「目」部等，更使人捉摸不定。況且用部首檢字還有一極疑難之點，就是因爲部數太少，每部所含的字數太多。如康熙字典中，「草」字一部包括一九五六字，「水」字一部有一六四五百字，「手」字部有一三三二字，「口」字部有一二四六字。所以分部以後，不得不再分筆數；然而同



筆的字仍舊很多，卽如「草」部裏面同八畫的字共有二〇五字，九畫的共有二〇四字。所以雖部首決定，或已把筆畫計算了以後，還不容易找得要檢查的某字。最近因爲感覺決定部首的困難，而有提倡只求筆畫的方法，雖然比較容易；可是同筆畫的字體比同部首的字體更多，結果所費的時間一定會比部首法加倍的多。

中國人習性怠惰是無可掩飾的，對於習用方法，不問優劣，一味的因循下去；因此幾千年來對於舊檢字法雖然感覺不便，但是總沒有提議改革的。自歐亞文化溝通以來，西洋人很有學習我國文字的，他們覺得本國文字用字母排列的便利，同時對我國的舊有部首法，當然不能滿意。於是在他們所編著的漢文和歐西文字對照的字典裏面，頗有提倡新法的。如 Callery, Wasilien, Poletti, Rosenberc. 諸氏都嘗試過的。他們的主張，雖有很多新穎獨到的地方；但是並沒有下澈底研究的工夫，所以不能普遍應用。或者因爲削足就履，對於我國文字不很適宜；或者因爲體例複雜，沒有得到一般人採用的同情。近來我國學者因感覺到檢字上的困難，已逐漸有研究新法的工作，但是還少有跳出以上諸氏的範圍；即使另有新法發明，也犯有上述諸氏同樣的缺點。

我研究新檢字法，和他們完全不同。我研究上的出發點，因看到電報上應用的電碼簿，同時感覺到發電時用文字譯成了號碼，須先要按照部首檢查，手續繁雜，費時極多；至於收電的人祇要依照電碼找字，立刻就可檢得。倘使把電碼來找字和文字譯成電碼的速率兩相比較，那末結果由文字譯成電碼比較由電碼來檢字，時間上的遲慢相差到十幾倍。可是電碼上每個字的號碼就是按照字表的順序而定，絲毫沒有意義，很難記憶。因此本人想發明一種方法，使每個字都可從理解上確定一個號碼，不必強記。後來偶然果然得了一法，就是把筆畫分成橫，直，撇，捺，折，五種，檢字的時候，依照順序計算，某字所含五種筆畫的數量，把號數分別記下。譬如「天」字有二橫，沒有直，有一撇和一捺，沒有折，所以號碼爲二〇一一〇。照此方法，無論什麼字的號碼都可推算出來。這個方法，叫做號碼檢字法，曾經在東方雜

誌第二十卷第十二號上發表。我起初對於這種方法雖極滿足，後來因為要幾回計算筆畫數目的繁雜，并且又須注意字的全體的筆數，遇着書法歧異的字或筆數特多的字檢查時仍費時間，同時又難免錯誤。於是就把這方法丟棄，更進一層研究。結果又發明四角號碼檢字法，把號碼代表筆畫的種類，並非代表筆畫的數量；而且只要顧到四角的筆畫，不必顧到全體的筆畫，在檢字上極為迅速。此法業於十四年十一月發表。中外人士在各種刊物上表示好評的八十多起，函請採用的二十餘起。我仍不以為自滿，繼續下長時間的研究。最近第二次改訂四角號碼檢字法方纔完成。現在簡單的把這略例舉幾個在下面：

四角號碼檢字法畧例

筆畫分為十種，各代以一號碼，表列如下：

號碼	0	1	2	3	4	5	6	7	8	9
筆名	頭	橫	垂	點	乂	插	方	角	八	小
筆形	一	一	丨	丶	乂	丰	口	冫	人	小

每字祇取四角之筆畫，各得四碼，按碼檢字，便捷無比。

四角順序 (一)左上角 (二)右上角 (三)左下角 (四)右下角 端 = 0212

一筆占兩角地位，其第二角作0 (例) 營 = 3010 順 = 2108

整個之口門門 (例) 圖 = 6043 閉 = 7724  
其下角取內部之筆

(詳細凡例和檢字表已由商務印書館印贈各界，函索請附郵票五分。)

按照本法檢字，很是簡單容易。初小二年級以上學生，經過一二小時的訓練就能應用。比較部首法至少在初小四年級以上學生纔能學習，經過幾年的訓練，還不能免掉檢字的錯誤，難易相差很遠。檢字的速度屢經試驗，照四角法來查一個單字，祇費時十二秒，沒有一個字檢不出來。如用部首法來查一個單字，平均須時一分十七秒，且檢不出的字很多。倘照單純的筆畫法去檢字，平均費時二分十四秒。兩者平均起來，每一單字所省時間在一分半以上；并且檢查時詞語也包括在裏面。原來檢查某個詞語，比較單字更費時間；採用該檢字法後，所節省的時間自然也較多。假定每一單字或詞語平均節省二分鐘，則每人從十歲起至四十五歲止，每人每日平均以檢查十個字計算，則四十年中間可節省四八六六小時，依照每日工作八小時計算，可節省六〇八日，等於兩整年。

本檢字法的效用很廣，關於編字典詞典索引等項，已由商務印書館從事採用，本年八月間即有字典及索引二三種出版；關於圖書片目一項，已由東方圖書館幾處採用；關於編排文件名錄等項，已由上海特別市教育局和商務印書館各機關採用，此外其他機關請求採用的也日見增多。

本人爲促進文化和效率起見，自願把本檢字法的發明權，不受任何酬報公諸於世，無論何人可依照下列條件來採用牠：

- (一) 在採用的目的物上註明「採用王雲五氏四角號碼檢字法」字樣。
- (二) 不得任意更改或割裂本檢字法。
- (三) 採用前須用書面徵求同意，俟得復承諾，然後採用。

## 附錄二 文電

### 爲濟南事件致日內瓦國際聯盟及美總統電

日內瓦國際聯盟秘書長德蘭孟爵士鑒：中華民國全國教育會議，於今日集會於南京，謹一致議決，請執事注意於日本對華最近之侵略行爲；且爲和平及正義起見，有以制止日本在華之作戰行動。日本派兵至完全中國領土之山東，實爲違反國際公法；日軍在山東之挑釁舉動，及其殘酷之行爲，縱日人極力作虛偽之宣傳，然其真相，此時當已早在洞鑿之中，勿庸贅述。國民政府明知日本以幫助北洋軍閥，破壞中國統一爲其傳統政策，故當此以全力掃蕩軍閥餘孽之時，竭力避免與日本發生任何糾紛。濟南附近之革命軍之全體退出，即爲吾方不惜委曲求全，力避衝突之表示。乃日人橫暴竟不稍減，且挑釁更甚，辱我更甚。既佔膠濟全線，拆毀黃河鐵橋，襲攻濟南以南之革命軍；復要求將國民革命軍之大部軍隊，當濟南日軍之前，全體解散。同時日本之兵艦，紛紛開至中國腹地，其形勢無異對華戰爭。際此國際嚴重時期，吾輩固日口謀所以維持東亞之和平，更望以維持世界和平爲己任之國際聯盟，能與我儕以同情與助力。

中華民國全國教育會議議長蔡元培

（另一電致美總統顧理治其內容相同。）

### 各省商會聯合會總事務所來電

南京全國教育會議鑒：教育爲救國根本，當此強鄰侵逼，尤應先定羣恥主義，灌注全國青年，爲興復國權預備。貴

會議集全國教育大家於一堂，必能確定方針，造福民衆；百年大計，於焉寄託。謹電肅賀，并申徽忱。

各省商會聯合會總事務所常務委員馮少山蘇民生張域泉叩塞印

## 南京特別市市長電

大學院轉全國教育會議公鑒：全國統一，瞬將告成。教育政事，應從根本改造。貴院刷新教政，擘畫周詳。茲於首都召集全國教育會議，山雄水秀，春水畫長，萃四方羣彥於一堂，成百年樹人之大計。值茲國難未已，咸奮同仇，士氣既昂，端須策勵；其所以精研製造，訓練身心，爲抵制頑敵，雪恥戎行之謀者，尤有賴於今日之盛會矣。敬賀。

南京特別市市長何民魂叩印

## 張繼來書請注意及扶助考古學及古物保管委員會之事業

全國教育會議諸位先生鑒：

人類的生存，始終被過去的事實所包圍，其不能擺脫之程度，與被現在之事實所包圍，完全相同，毫無輕重之分別。尼采謂人類之走路，拉着歷史前進，如同個人走路，將一塊大石，繫於腰間。此種不滿意於歷史派之論調，含有幾許道理；然歷史乃人羣整個的生命，歷史上時代區別，亦指生命全體之一部分而言，換言之，萬年的歷史，如同百年的個人。一個人不能將其生命，拋棄一半，保留一半；歷史亦不能將此一時代保留，彼一時代拋棄。並且一個自然人，有生死年限；歷史是接續生命於將來，只有生而無死。考古學的定義，據法國斯學巨子雷那克氏曰：「是根據曾加工作之遺物，而解釋過去」。希臘羅馬時代固然是考古學之領域，而十八世紀或十九世紀亦不能認爲無考古之價值。瑞士考古

學鉅子德翁諾氏曰：「考古學非「死」的科學，乃「生」的科學」。考古學並不只以尋找乾枯的死物爲目的，人道活潑歷史，全由物質的生產，藝術的陳述，表現出來。人是歷史的動物，惟人始有歷史的觀念，此人所以異於他種動物者。歷史的整理，歐西人近來很得考古學之神益。中國歷史之不完全，是世所公認者，歷史不完全即是中華民族之人格認識不完全，個人不認識自己，是成何人，中華民族不認識自己，是成何輩。所以中國歷史的整理，並不只客觀的必要，乃是民族自身生命之必要。欲整理歷史的自身生命，更須藉考古學的力量。考古學今日在中國之必要，即是尋找中國人命之利器，絕不可以「好古」「玩古」「玩古董」等觀念，而輕視之。數千年臥在地上，陳死的善忘的中華民族，將藉科學的考古學之力，再清清楚楚的立起來，極光彩的與世界各民族共存共榮，此乃中國考古學之目的。全世界古文化之區域，僅占東半球赤道北十五度至四十度之間；而中國占其全區域三分之一，中國在考古學上，當然占極重要極廣大的地位。世界的學者早已注目，而近年尤多聯轡東來，如英人斯坦因，瑞典人士威海丁，法人沙腕及貝理奧，蘇俄人加士羅夫，美人之蒙古探險隊皆引起世界人之注意。或云二十世紀考古學，將以中國爲集中點，亦非過言。然我國學者，仍抱舊式以文獻學爲主之考古方法，或搜尋幾張新出土之墓誌銘，或由安陽小屯之農夫手收買幾片骨甲文，卽爲最時髦之學者；因是河洛古墳，幾乎皆被盜掘，殷墟古物地層，全遭混亂，長安市上之片瓦碎金，無人能道其來源，年代進化之順序，無法分類鑑別，所得者小，所失者大。此所謂考古而古亡，六經不亡於秦火，而亡於漢之經師。

古物保管委員對於歷史之遺物，擬分六項辦法：（一）調查，（二）登記，（三）發掘，（四）整理，（五）保管，（六）出版。此種事業，須得了解考古學新意義者爲之，從速養成此種科學的新人才，方可着手；尤其發掘一項，各國新考古學所集中之要點，無妥當之專門能力者，不可造次從事。普通動土的發掘，與考古之發掘，全不相同。埋藏在地下，仍屬未開之文獻寶庫，不動工而有待，尙有用科學方法開發之一日；盲目的動工，則毀壞錯亂永無恢復之望。世界之歷史古

蹟，被古玩家及懶惰的學者，毀壞了不知多少；故歐西各國多定有法令，非得國家之監督，不得擅自發掘古物。今更將六項分言之如下。

#### (一) 調查

過去之遺蹟遺物，到處皆是。其曾經前人注意，或載在方志專書，仍保留於地面上者，一律由本會製定表冊，詳列方法，發給各省分會協同各省教育機關及城市鄉村高初兩級小學校，就地調查，詳細記載其現狀，各分會彙集各報告作一總報告於本會。遇修路造鐵路之機會，須要求該主管機關，承認考古委員常川隨路調查，最爲重要。

#### (二) 登記

本會接受各分會總報告之後，請求大學院院長派人協同本會專員，前往各該分會駐在地，協同分會及地方政府主事員，共同商定將有關於國家文化之遺物，以法律手續登記之，政府或地方官廳負保存之責。

#### (三) 發掘

發掘的意義並不專在搜尋各個物件，是順地層之次序發見羣集的各物，研究其變化之時代。今日中國考古學的發掘，人才甚少，故人才須集中；而從事於發掘之工作，亦須集中，方可免濫掘之流弊。遺蹟遺物，嗣後絕對禁止私人發掘，由政府及地方政府頒布明令，對於關係歷史地點，如安陽小屯，洛陽金鑄城等及各處古墳妥爲看護。各省如有妥當之發掘人才，在該省政府監督之下，及學術團體之指導亦可爲之。因壤地廣大，亦不能絕對的集中；惟以集中爲考古發掘初期之謹慎耳。

#### (四) 整理

整理即是對於古物加以研究鑑別之謂。考古學家最重要之工作，非持有專門學識之人不可。本會擬分組辦理，聘請

海內外專家爲之，如關於鐘鼎學、幣學、古玉學之類，分組擔任；並須藉各種有關係之科學，如歷史學、人類學、地質學、古生物學、文獻學、土俗學等，協同爲之。此種專門人才，當派留學生赴歐西各國學習，最短期間造成少數專家；再由專家在大學院管轄之下，開設考古學及博物館學之養成所，以培養人才。

#### (五) 保管

保管之方法，隨古物之性質而分別，大別之爲二：一，不動產的古物；二，動產的古物。不動產的古物，各建築物、石窟造像之類是也；反之可移搬者則爲動產的古物。前者當就其原地而施以保護之設備，大石碑亦附其中；後者則須建築博物館，有堅固保險之建築物，方可言保管，並可引其私人及公共團體之依託保管，破除私家收藏之封鎖思想。經濟上不能建設博物館，亦可就舊式牢固建築物爲之，須防火災盜竊。各省區地方有大宗遺蹟遺物或有發掘之可能，則就其原產地，設置保管機關，不採集中主義。如洛陽、北京、金陵皆有建築博物館之方便，不必集中於都城所在地。文化散至四方是新文明之真諦，免除頭大腹小異形文明之謂，如今日之巴黎倫敦也。

#### (六) 出版

爲整理中國在地面上之古物，須召集學者，從事分類編輯『考古集成』大部的著述，是今日最要緊的；爲提起國民對於考古之興味，須編訂『考古常識』，高小校及中校用之爲教科書，由各省分會提倡之。其他關於各地保留之古物，尤宜時時報告其情狀，新發掘者當以廉價發刊物公布之，以示天下以大公。不陳列公布，則發掘爲無意義；埋藏地下，豈不更安全乎？證明考古學不是二三學者之嗜好，並不專爲一部分之研究科學之必要而設。注意普及考古之旨趣，使考古學與社會人生日日接近。

以上不過陳述愚見之大略。僕素無考古學之學識，昔年遊歷巴黎羅馬，近年遊歷洛陽汴上，只覺彼族對於古文化如



何發揮，吾族將四千年之生命皆委諸荒野；並聞近有倡言打倒偶像者，西安豐碑巨碣，磨改爲「奮關哉」，關封宋代造像，拋入泥坑，不禁爲之下淚。尼羅河畔，美索博達米之平原，大同江之樂浪郡，何非亡國之後，待他族之愛護始有光輝之發見，言之痛心。望吾國人時加警惕，莫步後塵。僕承大學院之命，組織古物保管委員會，純粹發諸愛歷史的感情，愛美之感情，愛人類愛自己種性之感情，願獻身於斯。至於如何發揮而廣大之，端賴全國教育會議諸君子之提倡；如何以科學方法施行之，更望於全國學者之努力。草草進言，至綴公誼。

大學院古物保管委員會主任委員張繼上言

五月二十五日

## 附錄三 大會決議保留各案

### 請中央劃撥國稅辦理義務教育案

黃統

#### 【理由】

(甲)以國稅辦義務教育之原理：

(1)國家以教育爲命脈；民權政治，以教育爲基礎；是教育爲國家根本事業。故義務教育之經費，應由國家稅項劃撥。

(2)丹麥法德各國，率由國稅辦理；英由國家與地方分擔；美則純由國家擔任。

(乙)以國稅辦義務教育之利益：

(1)劃撥國稅之法，不分地域之肥瘠，統以人口爲比例；當可免教育畸形發展之弊。

(2)在昔專制時代，或以爲畸形發展，總勝於不發展。因其以人才教育爲主，而漠視民衆教育故也。

(3)在共和政治之下，則畸形發展之弊，尙有甚於紆緩之發展。因受教育者與不受教育者之見解，不能齊一；凡百政令，自難得其一致之擁護與協助。

(4)行政無論地域之饒瘠，生產之裕否，必使其民衆受教育之機會均等，而後教育程度乃能齊一，見解乃能一致，所有一切設施政令，即易得民衆一致之協助，國家前途，利賴實多。

#### 【辦法】

- (一) 國民政府明令：由國家稅劃出一部，作為各省區義務教育經費。全國無論何地，定同一標準。
- (二) 各省義務教育經費，在國稅項下之留支，以該省人口數為準。各縣亦依此例分配。
- (三) 在義務教育期內，免納學費。
- (四) 教課書及其他學業用品，均由公家供給。

### 【保留意見】

義務教育，向由地方籌款辦理，中央祇可酌量補助。原案用意雖善，惟事實上難於實行。

請大學院呈請國民政府劃出地方數處獻與人類俾抱有改造社會理想之學者  
得以運用科學方法實現極樂世界俟試有結果再行從事推廣以收大同之効

案

陶知行

### 【理由】

(一)現今科學昌明，一草一木一蟲一菌之微，我們都知道要運用實驗，以求真知；獨把籠罩滲透人生一切之政治經濟活動，竟擲於實驗範圍之外，誠屬最大之憾事！

(二)柏拉圖馬克斯克魯泡特金一類的人所提倡的學說，雖各有超越之見解；但其中難免有書獃子的幻想。假使這些人各能得到一個小的地盤，供他實驗，則他們的思想，必定可以格外正確；他們的貢獻，也必定可以格外豐富。馬克斯雖以科學的社會主義名家，但他所謂之科學，多半是書本的科學，而不是實驗的科學。吳稚暉先生說中國行「共產主義」還要二百年，行「無政府主義」還要二千年；中國政治是不是這樣演進，他老人家這話是否正確，也非實驗不可。

(三)無論在什麼社會裏面，總有幾種主張同時要求實現；與其任他秘密進行，防不勝防，不如讓他在一定範圍之內，公開實驗。

(四)現在政治家，大則以世界為試驗品，小則以一國為試驗品；不但人民犧牲太大，而且主持的人能發不能收；倒不如先行小試，較有把握。

(五)我們既可劃出交民巷為各國公使行使他國主權之所，何不可以劃出幾個小小的試驗社會，給社會科學家去

實地試驗人類進化的現象，增進人類生活的幸福？

(六) 政治社會活動，不是標舉幾個主張便算了事。理想能否實驗，全靠方法。方法是一面實驗，一面發現的東西，決不是憑空可以造得出來的。

### 【辦法】

(一) 每個實驗社會，最小須有一百方里的地方；但最好不超過一縣的範圍。

(二) 每個實驗社會，對內對外，應有完全無上的主權。

(三) 每個實驗社會，應嚴守中立。

(四) 每個實驗社會實驗期暫定為一百年，但不得延長。在實驗期內，非本身解散，或失去中立性質，中華民國不得收回。

(五) 每個實驗社會之發起人，應將實驗計劃書，繳得本社會內大多數成年人民之同意，送請中華民國大學院轉呈國民政府核准成立；但一經成立，即享有完全無上之主權，以處理境內之政事，及辦理境外之交涉。

### 【保留意見】

不在教育會議範圍之內，留供內政部推行自治制之參考。

## 設立全國學務調查局提案

陳禮江

### 【理由】

竊維教育事業，首重調查，然後就其實況而事改進，庶幾能率可以增高，時力可以經濟。惜我國教育，素無精確統計，以致改進教育，常感困難。卽如普及教育，原爲本黨對內政綱之一，尤當從速促其實現；但事先最要之務，卽是學務調查。本席以爲此種工作，關於全國教育大計，似宜特設機關，專司其事。

### 【辦法】

請中央設立全國學務調查局，各省設立分局。

### 【保留意見】

應由中央及各省教育行政機關分別辦理。

# 請大學院設立教育法令編纂委員會從速編製教育法規及一切教育行政細則

案

柳報青

## 【理由】

教育法規，爲教育行政之圭臬，其編製之權，屬之於國民政府之大學院。值此革新時代，教育行政，往往由省區教育官廳自擬條例；行政既不統一，法理亦互相抵觸，顛倒錯亂，想功曷顯？今宜一反前轍，由大學院設立教育法令編纂委員會，聘請教育行政專家，參照各國教育法令，從速編製關於全國之教育法規及教育行政上之一切細則，呈請國民政府早日頒佈。俾全國之教育行政，得以統一，各省教育上之設施，亦不至彼此互相抵觸也。

## 【辦法】

- (一) 中央應刻日設立教育法令編纂委員會，從事於教育法規之編製。
- (二) 除與國民黨綱相抵觸者外，其他各國教育法令，及一切教育行政細則，均得參照採行。
- (三) 凡教育法令經大學院公佈後，各省之暫行教育行政條例，應即行廢除。

## 整理中國之國語案

### 【理由】

爲欲獲得解決左列各項問題之圓滿方法，故提出本案以待公決。

(一) 中國國語起源之追溯問題：

(1) 關於探求中國國語發生之始者。

(2) 關於搜尋中國國語發生以來遞變之跡者。

(3) 關於考較各地方言，及與中國國語有關之外國語，以覘其源流異同者。

(二) 中國國語效用之增進問題：

(1) 關於影響國民生活之利害者。

(2) 關於調和國民心性者。

(3) 關於鞏固黨治基礎者。

(4) 關於泯除雅俗精粗難易之偏弊者。

(5) 關於推廣其使用人數者。

(三) 中國國語材料之改善問題：

(1) 關於姿態表現者：

一 做效者， 二 間投者， 三 標指者。



(2) 關於言談表現者：

一單語之確定，二品詞之變代，三品詞之分類，四品詞之配列，五品詞之制限，六詞數之增廢，七音素之擇用。

(3) 關於記錄表現者：

一象形制與記音制，二縱書與橫書，三，左起與右起。

(4) 關於表現國語之其他材料者：

一印刷，二首音，三電碼，四旗語，五燈語，六速記，七點字，八手語，九編類法。

(四) 中國國語變遷之考訂問題：

(1) 關於原因方面者：

一自然之限制，二民族之嬗遞，三文野之更迭。

(2) 關於結果方面者：

一聲韻之改易，二品詞之更換，三語序之移調，四言文之異趨，五字體之紛更，六用語之傳誤，七文法之變亂。

(五) 中國國語現狀之改革問題：

(1) 關於訂立標準者。

(2) 關於統整方言者。

(3) 關於矯正訛語者。

附錄三 大會決議保留各案

- (4) 關於創製新語者。
- (5) 關於採用外語及世界語者。
- (6) 關於採用羅馬字文字者。
- (7) 關於創製字母者。
- (8) 關於創製新漢字者。
- (9) 關於整理古語者。
- (10) 關於字母獨用者。

### 【辦法】

- (一) 由大學院特設整理中國國語委員會，負責整理全國有關國語之事項。
- (二) 由各省最高教育機關特設中國國語委員會分會，承中央之命，負責整理各該省有關國語之事項。
- (三) 於中央研究院設立國語學組。
- (四) 於各大學設國語學講座。
- (五) 由中央獎進私人或團體研究國語。

## 校長改爲聘任案

王世鎮

### 【理由】

保持學校尊嚴，以防學校之官僚化。

### 【辦法】

如議題主文。

## 制定道德尺度以客觀法記學生功過免激動風潮案

劉景文

### 【理由】

現在學校風潮，由於學生功過獎罰不滿人意者頗多。此應就中國固有美德，參合各國道德可取之點，以製造一種公民道德之健全標準。現國府明令恢復中國美德，實只一種國粹作用；至於健全人格標準，則仍有待中西道德之參合制定。

### 【辦法】

根據此種標準，製定若干階段，仿前東大附小之「好國民」條例，作為道德客觀尺度 (scale)。依尺度預頒紀功過定獎勵之辦法，為固定之客觀標準。自可無臨時可能之誤會。且可用為提倡道德之準則。

## 中學校外國語一科一律改爲選修科案

陳鶴琴

### 【理由】

(一)教育須適應兒童需要。中學學生，並不盡人需要外國語。除商埠大都會學生及預備升學學生外，幾乎絕少需要的，所以應該改爲選修科。

(二)從前中學設有外國語之目標，有閱讀外國教科書之用意。現在中學教科書，除外國語以外，皆爲本國文，無需乎此種訓練。所以應該改爲選修科。

### 【辦法】

由大學院通令各省教育廳及大學行政部，從嚴執行。

## 請提倡我國固有武術案

南京特別市教育局

### 【理由】

我國民體力柔弱，夙爲外人輕視，亟宜一雪此恥。現國內則匪患徧地，國外則強鄰陵侮，五三之變，奇恥大辱，稍有血氣，莫不悲憤填膺，念國亡之無日，以得死疆場爲快。處此時勢，尤宜放大眼光，鍛鍊國民體格，使其日益強健，爲將來國際大戰之準備。查我國固有武術，如拳術，劍術等，極合於鍛鍊體格之用；徒以無人提倡，漸以中衰。慨國術之將亡，念吾國之宜固，自宜從教育上預定國家百年大計，免貽後悔。或者不察，謂日本以武士道，德意志以提倡大學生擊刺爲其帝國主義之工具，吾人不當仿效；殊不知彼用以實施侵略，我用以保國護種，目的不同，何妨各行其是。

### 【辦法】

(一)最近一年以內，中央及各省區，各設武術專門學校。或於中央及各省區大學內，添設武術系，由大學院聯合國術研究館，共同組織。其教師人選，由國術研究館介紹專家充任之。學生畢業後，即發充各校各軍師團營，充武術教員及教員。

(二)本學年末，中央及各省區大學，均於所辦暑期學校中，特開武術訓練班，爲各中等及後期小學之體育教師暑期補習之所。滿三年後，非得有此項訓練班證書，不得再充各級學校體育教員。

(三)最近三年內，各級學校除前期小學外，均得自由添設武術課程。三年以後，武術教師當已略可敷用，即由大學院修正令各級學校將武術科正式訂入課程。屆時各級學校當以武術爲必修科，無此科者，其學校取銷立案，其

學生不准畢業。

(四)最近五月內，大學院須成立武術教育委員會，聯合國術研究館，共同組織之，負責提倡武術。

(五)五年以後，中央須設立武術學院，羅致武術最高人材，爲獎勵研究武術機關，兼爲研究武術之中心。

## 各大學區及各縣應設藝術指導員案

中央大學藝術科

### 【理由】

全國藝術教育，應有一定方針，一定標準。故應特設視察員，盡指導之責，而期統一之效。

### 【辦法】

各大學區及各省教廳，已設督學者，可專任一人，巡行指導。各縣則於教育委員中，專任一人指導之。



## 擬請大學院以後選派西洋留學生時注意音樂科學額案

蕭友梅

### 【理由】

吾國音樂教育，停頓了已一千餘年。近雖有人提倡，但仍苦於師資缺乏，以至無從入手；即欲整理國樂，亦少兼通中西樂理之人。歐洲近日音樂之發達，全是兩百年來音樂教育的結果。如欲得人整理國樂及輸入西樂，非先派遣學生出洋不可。

### 【辦法】

(一)規定學額 以前出洋留學生習音樂者，千人中不得一人。以後如遇有選派西洋留學生之機會（無論由中央或由各省派去），擬請大學院規定，以派遣人數之十分一為音樂學生學額。

(二)留學資格 凡學音樂者，第一須有天才，第二須年歲較小，方易學完專門的技術。查歐洲著名之音樂院，入學年齡限制極嚴；習唱歌或理論者，以二十三歲為限；習樂器者，以十九歲為限。派遣學生時，宜採用此法。並須考試其對於音樂，有天才否，俾經費不至虛擲，而收效亦較速。但在本國音樂院或音樂科之畢業生成績優良者，不在此例。

## 設立中央教育圖書館案

邵爽秋

### 【理由】

教育研究，端賴資料。歐美諸國對於教育圖書原料之搜集，莫不視為要圖。如華盛頓『國會圖書館』(Library of Congress)、『哥大師範院圖書館』(Teacher College Library Columbia University)、『巴黎』教育博物館』(Museum Pédagogique)、『倫敦教育圖書館』(London County Council Education Library)、『柏林之』州教育報告局』(Staatliche Auskunftstelle für Schulwesen)無不搜羅教育上之書籍資料，或以備教育學者之研究，或以備行政人員之參考，或以備教師之瀏覽，或以備友邦之諮詢。效用之廣，業經公認。回顧吾國一般人士，既不能了解保存教育資料之價值；國家方面，又未積極提倡；致今教育上典章文物，參考資料，日漸散佚。雖半年前之刊物，亦往往無從採購。方今首都奠定，教育革新，允宜創設中央教育圖書館，以保存此類資料。謹將該館組織及徵集圖書辦法，條陳如左：

### 【辦法】

#### (一) 組織

本館組織當仿德國『州教育報告局』及『中央教育院』(Zentralinstitut für Erziehung und Unterricht)辦法，分爲左列諸部：

(1) 圖書部 搜集國內教育上各種書籍，雜誌，專刊，報告，及其他一切直接或間接與教育有關係之刊物。國外教育名著，亦擇要購置。

(2) 展覽部 本部計分三組：

(1) 教育用品組 陳列教育上各種最新式之用品，教便物，及兒童玩具等，由書賈自由捐送。

(2) 成績展覽組 陳列全國教育行政，學校教育等各種成績（兒童成績亦在其內。）

(3) 教育用書組 陳列各種教育上之新著，及中小學各種新舊教科書，參考書，及其他一切讀物，備教師參考之用。

(3) 整理部 剪貼各種有價值之材料，分類編號，以便參考。

(4) 介紹部 宣傳溝通國內外教育狀況，並答覆各方面之諮詢。

(5) 講演部 舉行各種教育上之演講。

(6) 出版部 編印月刊，年報，及各種參考目錄等。

## (二) 徵集圖書辦法

(1) 修正大學院『新出圖書呈繳條例』改為『新出圖書刊物呈繳條例』。第一條改為『凡圖書雜誌新出時，其出版者須自發行之日起，兩個月內，將該項圖書五份，呈送中華民國大學院』。加第二條『報章一類之刊物，須依照前條規定，於出版時送呈二份。』

(2) 此項搜得之圖書刊物，與教育有關者，一律分撥三份，送存『中央教育圖書館』。以一份編號，二份備剪貼，分類收藏，以備參考。

(3) 通令國內各學校，呈報藏書目錄，凡與教育有關之出版品，及舊存報章刊物，斟酌該校或該地之需要，移歸『中央教育圖書館』收藏。

(4) 派員在各處書肆收買與教育有關之書籍刊物。

## 國立大學應增設圖書館學專科案

### 【理由】

(一)現在圖書館之設立日多，而缺乏曾經訓練之專門人員。故宜於大學內設立專科，作育人才，普及圖書館事業。

(二)圖書館係最新學問，且係最重要之事業。爲統籌融合中西圖籍，如何增其效率，廣其功效，亦應有專門研究之必要。

### 【辦法】

如議題。

## 公立圖書館應於預算內規定民衆教育經費案

劉國鈞

### 【理由】

現代圖書館，本不以儲藏典籍，爲盡一己之能事，其功用實在供給社會上一切民衆之讀物，與夫增進民衆之讀書能力。故在教育上，其地位殆與學校相等。是以大學院新頒之圖書館條例，即首揭供公衆閱覽之旨；復規定得設分館巡迴文庫代辦所，以謀讀者之便利。蓋承認公立圖書館，有積極參加民衆教育之責任也。舊制惟以此重任，付之通俗圖書館，已覺其偏枯；而况辦理不得其法者，又所在多有。現在圖書館政策，既已重新規定；則對於民衆教育之事業，尤不可任其疏忽。此公立圖書館應規定爲民衆教育經費者也。

民衆教育，在今日爲切要之圖，實無人能加以否認。然所謂民衆教育者，非僅令人民識得若干字而已也，尤在能養成其讀書之習慣；亦非於學校中受三五月之讀書訓練而已也，尤在能繼續利用其在學校中所既得之知識以閱讀書報。有讀書之習慣，然後可以自求進步；有繼續利用既得知識之機會，然後所學乃得不荒。而能具此兩種功用者，莫如圖書館。蓋圖書館對於在校之民衆，可充分供給輔助讀物；對於既卒業之民衆，又可視其性之所喜，程度所宜，而供給其閱讀之資料。故圖書館者，實爲民衆學校之繼續機關，民衆教育之效能所賴以表現者也。圖書館若不與民衆教育合作，則民衆教育之效能不彰。此自民衆教育方面言之，公立圖書館，應規定爲民衆教育經費者二也。

根據上述之二種理由，則公立圖書館，應以其經費之一部分，爲民衆教育之經費，已無疑義。茲再就其辦法略申言之：

### 【辦法】

公立圖書館，爲勵行民衆教育起見，得舉辦下列各事業：

(一) 盡量購備合於民衆學校學生程度之書籍圖畫，以供閱覽。

(二) 前項圖書除留存本館外，應備就複本，分爲數套，依一定期間，輪流寄存各民衆學校，以供學生閱覽。

其在寄存期間，卽由該校代爲管理。

(三) 購置民衆學校教師用之參考書，以備借用。

(四) 在適當地點，分設民衆圖書室，儲置程度適當之圖書報紙，以供普通民衆之閱覽。

(五) 編製民衆所應閱讀之圖書目錄，以資指導。

(六) 分派館員赴各民衆學校，演講讀書方法，及公民常識等問題。

(七) 依照民衆教育條例，舉辦民衆學校。

以上各項辦法，不過略具梗概；至於細則，則因地制宜，固難一概而論也。

以上所論，似涉細微；然作始也簡，將畢也巨。竊以爲應請大學院令行各省公立圖書館，於編定預算時，須確

實規定民衆教育經費。並飭各大學區各教廳嚴加督率，毋得敷衍塞責。是爲至幸。

## 附錄四 後至提案選錄

### 利用世界語作國際宣傳案

黃尊生

#### 【理由】

(一)吾國在國際上，向來孤立。其故，實因各國之同情於我者少；而其所以不同情於我，則因不明瞭我國之實在情形。(如濟南事件，外人通信社，發表日人反宣傳之新聞，謂革命軍劫掠殺人，費由我啓。)所以在國際宣傳，使各國人士，明瞭吾國真相，實爲急不容緩之事。我國雖亦有國際宣傳之工作，(如英文日報，英法文小冊子，)但其效力，祇能及於僑居吾國之外人，及英法等國之上層社會。而且因其用英法文發表，則英美法比以外之民族，多不能讀，所以此種宣傳效力，極爲微薄。

(二)如果成立世界語中心機關，利用世界語作國際宣傳，每旬將吾國之國情，人民生活之狀況，及各項政治的，社會的，文化的活動，印成通信稿，分寄於各國世界語團體，則此種宣傳效力，可直達全球八十二國，一千五百餘都市。(各國城市均有世界語會，寰球世界語會之會員，則分布於八十二國，一千五百餘都市)。遇有重大事情，吾國可以免除各國語言之隔閡，免除遠道傳聞之失實，免除外國通信社之壟斷之把持，而可以將真確之消息，直透於各國人士之耳膜。無論北歐之芬蘭，波蘭，立陶宛，近東之希臘，土耳其，南美之巴西，亞爾然丁，哀瓜多爾，均可達到。

(三) 如果於每國特約通信員一人，確定其職務：(1) 每期接到通信稿後，即將其譯成本國文字，寄登國內各種定期刊物；(2) 隨時留意本國刊物，如有關於中國及遠東問題之言論，即將其譯出寄來；如此，則我可以盡知各國對我之言論態度。是應用者，雖祇世界語；而其效力，實等於數十國文字，同時並用也。

(四) 如此做去，則各國人士，對於吾國之國情，逐漸明瞭。吾人並可利用此種語言，從事於民族攜手，國際聯絡之工作。對於總理遺囑所言，「聯合世界上以平等待我之民族，共同奮鬥」一點，可以促其實現。

綜上所言，世界語學院，實有從速設立之必要。

### 【辦法】

(一) 於學院內，特設國際宣傳部。向各國聘定特約通信員，其職務如前所定。

(二) 開辦費及經常費由大學院，或大學院會同外交部撥支。其數目（可伸可縮，視宣傳之範圍而定），俟組織時商定。



小學教師在服務五年以上對於某科有專門研究的需要和興趣時得由該區教育行政機關之介紹升入各該省區大學或大學院繼續研究並免予攻試手續以示獎進而造就專門人才案

東若  
黃香山

【理由】

(一)教育的生命時時變化。小學教師應具有隨時適應潮流之學術，絕不能以若干年前之死知識，而適應小學教育之新生命，如無相當進修機會，影響於教育事業者實大。

(二)國家的文化事業，各科均希望造就大量的專門人才，目前雖各大學及大學院有人從事研究，但究屬少數。苟服務小學教育界者，具有同等研究專門學問之志願，似不宜無研究之機會。

(三)在中等學校畢業後之小學教師，因境遇關係，不克升學，暫時服務小學教育界者，所任多有。但其升學之欲望，並不因此稍減。同時因服務若干年，稍有積蓄，對於某科，雖有相當之研究，然已不能受一般大學普編之考試，因而湮沒人才不少。

(四)小學教師，大半只受中等教育，造詣膚淺，難以適應實際上之需要。

## 同歷度量衡幣略說

錢理

余竊謂世界大同，言文律曆，度量衡幣，必歸於一。言文律三者事繁未容猝議，其它則易言也，故會紳一同曆度量衡幣議，將以晉之當局，時危政敵，未皇措及，因置之矣。今政局革新，見復有議及此者。（四月三十日新聞報學海，載徐善祥吳承洛兩君畫一全國度量衡意見書，議以三分一公尺爲一新尺，二分一公斤爲一新斤，卽以一公升爲一新升，以五千五百或六千新方尺爲一新畝，意在不違舊制）。覺余前議猶有可采，因取而簡證之，以供甄擇。

夫欲議度量衡新制，必能準學理，適實用，兼萬國權度通制之長而去其短，方足良規永建，使各國亦漸捨其舊而從我，浸成舉世通行之定制。非然者，終非探本之道也。吾國度量衡舊制，雜糅已甚，小大萬殊，不可究詰（例證避驟不具引）。一市之內，百步之間，亦不齊一。更弗論乎南北與古今。清未定制（民國因之）；以30公寸爲一尺（卽部尺）；316立寸爲一升（爲漕斛）；37.301公分爲一兩；16兩爲一斤（爲庫秤）；無當學理。各制又不相關聯，無可取循，故亦訖未通行。今當改政之秋，若不誠求革新，仍以守舊爲得計，毋論吾國今日，未有畫一通行之度量衡器，無舊可守，而度量衡亦非衣履可比，不容有毫髮之差。不改則已，改則不論相異幾何，舊器終不可復用。則欲言改制者，正當計及遠大，不必削足就履，致徒摠割膚之痛，不能收行遠之效也。

考權度通制，規於民國前百十七年（西曆1795年）。法國以子午線四千萬分之一爲度數單位（卽一公尺，合中國3.125尺），以十分一公尺之立方（卽一立公寸）爲量數單位（卽一公升，合中國0.9657461432一升），百分一公尺立方（卽一立公分）醇水之重（在北緯45度真空中攝氏表四度時）爲衡數單位（卽一公分，合中國0.268089827錢），而以十公尺之平方（卽一方公尺），爲地積單位（卽一公畝，合中國0.162760417畝），地積以百進，外此皆以十進，列表如下：

制度整齊，脈絡聯貫，此其長也。（觀此，覺徐吳兩君之議，有失通制立法之精義），而其短亦有可徵者：長度單位不取一億分之一而用四千萬一，始基猶乖十進之指，一也；當時測量未精，今乃知一公尺實爲子午線40034234之一，根本已有動搖，二也；尺度太長，不便實用，三也。綜此三者，實予吾國以補偏救敝之末任；故今如改議新制，意當以最近測定地球子午線一億分之一爲度數單位，當權度通制0.4003423公尺，即我國舊部尺1.25010696875尺；(0.4003423





量制(十進).....	積.....	=	石.....	=	斛.....	=	斗.....	=	升.....	=	合.....	=	勺.....	=	撮.....	=	圭.....
衡制(十進).....	鎰.....	=	鎰.....	=	鎰.....	=	鎰.....	=	鎰.....	=	鎰.....	=	鎰.....	=	鎰.....	=	鎰.....

以上皆言度量衡制也。再言幣制：則吾國今日尚為銀本位國，順應趨勢，挽回利權，終當改從金本位。在猶未實行之前，應先規定金銀銅之比值。今世各國金幣與銀之比，總最低銀 13.95 而金 1，英法美俄次之，英 (14.29) 法 14.38 美 15.99 俄 23.25 日最高，銀 23.75 而金 1，吾國折中而求其便計，可定為銀 25 而金 1。銀與銅，則銀 1 而銅 5。若是則金與銅之比，適為金 1 而銅 5，幣分金銀銅四品，名分元各全分四種（名稱另定可重訂）。金幣有五十元十元兩種，銀幣有十元五元兩種，鎳幣有一各五全兩種，銅幣有一全一分兩種。金銀幣均含醇質九成，鎳幣鎳 85 而銅 15，銅幣銅 85 錫 15 而鋅 1。幣值皆以十遞進，故五十元金幣可重新衡五錢，合通制 32.00815030 十公分，即舊制 8.5810610600 一錢，約當美國金幣二倍重，十元者一錢（約如法國金幣重），一元銀幣重 2.5 錢，合通制 (16.0041079515 十公分，即舊制 4.2305305300 一錢)，五各者半之，一各鎳幣重二錢（合通制 12.8032863612 十公分，舊制錢 3.4324244240 一錢），五全者亦半之；一全銅幣重一錢，一分者即重一分。各幣之圓徑及高度，亦各準定數而等差之。輪刻皆一百，銅幣中貫以方孔。如是，則錢幣也，又可兼衡度之用矣。

至於曆法，則當以春分為歲首（此時太陽適居黃經 0 度，舊制之最卑點有移動，未足據）。分全年為十月：（因之周天亦當改為 100 度），時月（即一三五七九月）各三十七日，朔月（二四六八十月）各三十六日，閏年十月多一日，四年一閏，遇四千倍數之年不閏（如是越 19686 年始外一日，舊制經 3314 年即差一日），又以六日為一周，第三十七日不入於周期（如是，每月各得六周，周期均有定數）。分一晝夜為十時，每時為百分，每分為百秒（一晝夜共十萬秒，舊制 86400

秒)，如是，則盡合十進之制。且上半年北半球晝長夜短而氣煖，下半年反之，均齊而可易知矣。此吾同曆度量衡幣議之大略也（其詳具元議後當專刊）。未識有改革定制之職志者，將以爲何如？

（屬稿既竟，又見十一日新聞報學海，載有關於曆法之高夢旦君採用周曆草案議，分全年爲十三月，每月爲四周，每周仍七日，而以春分爲歲首，則與余意同，留待當世達者之公決可也。）

十七年五月

在浙江省立水產學校

# 附錄五 籌備經過

## 經過概況

### 【緣起】

(一) 大學院爲「三民主義教育之實施，教育行政之統一，學制系統之整理，教育經費之保障，教育效率之增進」，特召集此次全國教育會議。

(二) 此次會議關係全國教育前途，爲鄭重其事起見，大學院特聘委員組織籌備委員會，分任一切籌備事宜。委員計二十九人而常務委員居其五。其組織分文書，編輯，會計，庶務，招待五科。

(三) 爲輔助大學院預備全國教育會議議案，特組織提案預備委員會，聘請專家分組，預備提案。(計共七十一人)

### 【歷屆籌備會議之經過】

第一次會議(十七年二月二十九日)

議決要項：

- (一) 會議限制旁聽，須憑券入座。
- (二) 東三省等省會員由大學院指派；大學委員及國民政府代表，應請出席指導。
- (三) 推舉過探先許壽裳二君調查會議地點。
- (四) 推定各科兼任及調查人員。

(五)推舉許壽裳高君珊二君籌備襟章。

(六)推舉朱經農高君珊金湘帆三君草擬預備議案委員會條例及提案方式，下次提出。

(七)各科預算下次提出。

第二次會議(三月二日)

討論事項：

(一)過探先君報告查得開會地點：有(一)中大科學館(二)黨務學校(三)金陵大學等三處可用。惟以黨務學校為最適宜。衆無異議，通過。

(二)許壽裳君將證章樣本傳閱。暫未決定，仍由許高兩君負責辦理。

(三)全國教育會議大學院預備議案委員會條例。

議決：照草案逐條討論修正，通過。(條例另錄)

(四)全國教育會議大學院預備議案委員會名單。

議決：通過，請院長覆核。

(五)全國教育會議提案辦法。

議決：照草案修正通過。

(六)招待日程，大致通過。招待員名單，留俟下次提出。

(七)招待科擬增加預算案，留俟下次討論。

(八)延聘會期內之醫生。



議決，通過。人選遲日再定。

### 第三次會議（三月八日）

議決要項：

- （一）許壽裳君報告徽章式樣，議決請呂彥直君審查斟酌後再定。
- （二）高君珊君提議彙集各項教育會議規程印成小冊，議決通過，並定名「全國教育會議規程」，附籌備委員會組織大綱」。（由高君在滬辦理）。
- （三）招待庶務兩科增加預算案，議決由大學院呈請國民政府追加教育會議全部經費五千元。
- （四）通過聘請編輯文書兩科幹事。

### 第四次會議（三月十六日）

議決要項：

- （一）主席報告本日爲臨時會，尙有多數委員未及通知。
- （二）決定呂彥直君所交之徽章圖樣。
- （三）編輯科增加預算案；議決照提出五一〇元之數追加，編入總預算內。
- （四）提案辦法分發各出席人員案；議決由大學院秘書處辦理。

### 第五次會議（三月二十三日）

議決要項：

- （一）加推王星拱君爲本會常務委員。

(二)通過聘請招待科幹事，並決定招待科辦公地點。

(三)推高君珊，朱葆勤，王星拱曾傳統四君起草全國教育會議議事細則，並擬關於大會旁聽人員之限制辦法。

第六次會議(三月三十日)

議決要項：

(一)許壽裳君報告會員宿舍交涉情形，議決收回後湖之中央研究院籌備處房舍，並騰用平倉食巷之研究院址為會員宿舍。

(二)一切用具由事務科估計價目，開列預算，再行決定。

(三)通過全國教育會議議事細則草案。

(四)通過編輯科提出之全國教育會議日刊簡章。

(五)孟心史君辭預備提案委員會出版組常務委員職，決請吳研因君充任。

第七次會議(四月四日)

議決要項：

(一)決定以門帘橋大學院職員宿舍為會員招待所；原有職員遷往舊日中央研究院籌備處洋房暫住。

(二)庶務科提出會員食宿招待費預算，議決通過。

(三)招待日程即照改定會期更改；「開會便覽」小冊由編輯招待兩科負責籌備。

(四)各團體請求列席參加全國教育會議者，依下列二點批復：一，規程內無團體代表參加會議之規定，二，如有提

案可交本院轉付審查提出。

(五)國民政府各部院應派代表一人出席由大學院函請。

#### 第八次會議(四月十一日)

議決要項：

(一)關於黨政機關團體參觀歡迎事項，由蔣院長楊副院長，高曙青，陳劍脩，王星拱，過探先，高君珊，歐陽子信諸先生分頭接洽。

(二)聘定招待庶務兩科幹事。

(三)推金委員湘帆，張委員奚若，朱委員葆勤，許委員壽家，錢委員端升，高委員君珊，過委員探先，組織提案審查委員會，審查：一，大學院自提之議案；二，私人或私人團體請求交議之議案。

(四)決定東三省直魯代表，由大學院選派。

#### 第九次會議(四月十八日)

是日因出席人數過少，談話而散。

#### 第十次會議(四月二十五日)

議決要項：

(一)決定限制旁聽人員之辦法要點數項。

(二)會期前審查提案，僅及於該案之可否提出至合併與否，仍俟將來大會時決定。

(三)函大學委員會各委員，請其開會時出席指導。

#### 第十一次會議(五月二日)

議決要項：

- (一) 修訂全國教育會議大會旁聽規則八條（見本刊第一期）。
- (二) 加推朱經農、吳研因、趙迺傳三君為審查提案委員并為常務委員，議案於五日前整理完畢，九日付印。
- (三) 聘定編輯科幹事，日刊編輯，及日刊新聞採訪員。
- (四) 決定大學院職員只可以個人資格向大會提案。

第十二次會議（五月四日）

議決要項：

- (一) 廣西省政府電詢可允廣西大學籌備委員會派遣代表列席全國教育會議；議決：「廣西代表已派定者只一人，可由該籌備委員舉出代表一人，由廣西教育廳核准報院，作為該省外專家」。
- (二) 編輯科擬添雇短期書記五人，專供抄寫議案等之用，議決照添。
- (三) 大會議案之提出，以重要與否為先後，不以類別為先後。
- (四) 招待提出添聘幹事三人，議決照添。

第十三次會議（五月七日）

議決要項：

- (一) 高與君報告招待所房舍仍須待軍事委員會切實回復，因此決定第二步辦法以門窗橋宿舍，平倉巷籌備處，科學社，中央大學，金陵大學，孫總理葬事籌備會等處分作招待所。

(二) 函請胡適之、王雲五、劉樹杞三先生公開演講。

第十四次會議(五月九日)

議決要項：

- (一) 旁聽券由文書科核准，通知庶務科發給。
- (二) 各機關未派定代表者，由本院函催。
- (三) 胡適之先生函稱有事不能赴會，補聘廖茂如先生為專家會員。
- (四) 添聘周庶成君為招待科幹事，陳方之、周仲奇君為醫生。
- (五) 決定五月十日起，私人提案不予提出。
- (六) 決定東三省，直，魯，蒙，畿及特別區代表名單如左：  
直隸：齊宗頤；山東：丁惟汾。  
東三省：朱霽青，王澂，蒙藏：白雲梯。

第十五次會議(五月十一日)

議決要項：

- (一) 大學院宴會地點，決定丁家花園，國府暨各機關宴會事宜，仍由原接洽人經手辦理。
- (二) 擬定大會「分組審查委員會委員名單草案」須交大會決定。
- (三) 添聘：胡剛復，胡豫，劉藻彬，夏承楓，張衡諸君，為招待科幹事。

第十六次會議(五月十四日)

議決要項：

- (一) 增聘陳維倫，陶曾毅，黃守中，王鳳桐，孔亮，顧承杰，爲招待科幹事。
- (二) 增聘吳研因君爲文書幹事，趙迺傳爲編輯科幹事。
- (三) 聘曾傳統，吳研因，爲會場秘書。
- (四) 聘羅延光，高維昌，刁泰亭，陳展雲，孔充爲會場速記員。
- (五) 本會爲統一宣傳起見；凡對外發表新聞，概須經文書編輯兩科主任認可，方爲有效。

## 附錄六 重要規則

### 全國教育會議籌備委員會組織大綱

- 第一條 本會定名為全國教育會議籌備委員會，由大學院所聘任之委員組織之。
- 第二條 本會擔任籌備全國教育會議一切事務，自民國十七年二月十日開始辦公，至大會結束之日為止。
- 第三條 本會於委員會之下設文書，編輯，會計，庶務，招待五科，分掌各項事務：
- (一) 文書科撰擬文牘，掌理記錄，收發及繕校文件，並保管檔案。
  - (二) 編輯科整理議案，編訂議事日程，編纂會內出版物，並整理大會報告。
  - (三) 會計科掌管款項出納，編造預決算，保存收支單據，並處理其他關於會計之事項。
  - (四) 庶務科擔任佈置會場及宿舍，準備各種用品，指揮僱役，及其他屬於庶務之事項。
  - (五) 招待科招待到會人員，為之料理舟車，膳宿，遊覽，購物等事。
- 第四條 各科事務，除各委員自行兼任外，得酌調大學院職員兼任之，並得僱用臨時職員。
- 第五條 本會各職員為名譽職，除因公來往各地得酌支旅費外，概不受薪，但臨時僱員，不在此例。
- 第六條 本會以大學院副院長為當然委員長，擔任召集本會會議，本會會議無定期，由委員長隨時召集之。
- 第七條 本會各科辦事，均受委員會之指導，遇有不稱職之人員，得議決更換之。
- 第八條 本大綱如有未盡未妥處，得隨時呈准大學院修改之。

全國教育會議籌備委員會（全體名單）

王雲五	朱經農	鄭曉滄	張奚若	高君珊	朱葆勤	許壽裳	陳劍脩	過探先	歐元懷
曹梁廈	蔣夢麟	張君謨	朱驥先	黃琬	劉樹杞	王星拱	金湘帆	章懋	熊純如
張頤	江恆源	蘇民	韓安	張定	陳禮江	許崇清	張澤堯	曾傳統	

常務委員

朱經農 高君珊 金湘帆 許壽裳 過探先



## 全國教育會議大專學院提案預備委員會條例

- (一) 本委員會爲輔助大專學院預備全國教育會議議案之機關。
- (二) 本委員會由大專學院聘請之專家組成之。
- (三) 本委員會設下列各組：(一) 三民主義教育，(二) 教育行政及經費，(三) 初等及中等學校教學，(四) 普及教育及社會教育，(五) 出版物，(六) 科學教育，(七) 體育指導，(八) 藝術教育，(九) 專門及職業教育，(十) 改進私立學校。
- (四) 本委員會各組人數，定爲三人至九人。
- (五) 本委員會各組由大專學院指定一人爲常務委員，主持各該組一切事宜。
- (六) 本委員會各組委員，如因散處各地不便召集會議時，得將各組議案用通信或其他方法決定之。
- (七) 本委員會各組所預備之議案，須於四月二日以前，交到大專學院全國教育會議籌備會。
- (八) 本委員會各組委員，於大會時得推舉代表一人列席會議，說明提案，但無表決權。
- (九) 本委員會委員爲名譽職，但在開會期間，得與出席教育會議之代表，受同等之招待。

### 附提案預備委員會委員名單

- 〔三民主義教育組〕 吳稚暉(常務) 譚延闓 戴季陶 平右任 李石曾  
〔教育行政及經費組〕 孟憲承(常務) 凌 冰 姜伯韓 傅斯年 沈 履 經亨頤 程柏廬 張默君

- 〔初等及中等學校教學組〕 廖茂如(常務) 陶知行 俞子夷 吳研因 范壽康 陳鶴琴 曹梁廈  
〔普及教育及社會教育組〕 俞慶棠(常務) 湯茂如 朱懋澄 趙丕廉 陳泮藻 劉湛恩  
〔出版物組〕 吳研因(常務) 孟心史 汪典存 王雲五 陸費達 范雲六 錢端升  
〔科學教育組〕 王 璣(常務) 周鯁生 高 魯 竺可楨 楊端六  
〔體育指導組〕 吳蘊瑞(常務) 張元祐 錢天鶴 高君珊 黃振華  
〔藝術教育組〕 蕭友梅(常務) 林風眠 李金髮 呂彥直 李毅士  
〔專門及職業教育組〕 過探先(常務) 李熙謀 蔡無忌 周 仁 李權時 汪企張 陳廷銳  
〔改進私立學校組〕 鄭宗海(常務) 胡元俊 陳裕光 何 魯 趙述庭 鄭通和  
〔審查提案委員〕 金曾澄 許壽裳 張奚若 錢端升 朱葆勤 高君珊 過探先 朱經農(常委) 吳研因(常委)

趙迺傳(常委)

## 全國教育會議大會旁聽規則

第一條 全國教育會議大會旁聽券，分爲一次旁聽券及長期旁聽券兩種。

第二條 凡經大學院認可之教育學術機關或團體，及京內外各報館及通訊社，皆得先期備具正式文書，請求頒發旁聽券。但每機關或團體之旁聽人，以一人爲限。

第三條 一次旁聽券之有效期間，以當日爲限。長期旁聽券之有效期間，與會期同。券數皆有一定，如券已發完，再有請求頒發者，得謝絕之。

第四條 凡預與各機關團體及報館通訊社之旁聽券，均須將該機關等名稱及代表姓名，記於券面。

第五條 旁聽人入場時，應將旁聽券交驗券員截角或查驗（一次旁聽券截角長期旁聽券查驗）。無券或券面污損不能辨認者，不得入場。

第六條 旁聽人入場後，應先署姓名及所代表之機關或團體名稱於旁聽簿上，然後就席。

第七條 旁聽人在旁聽席上應遵守左列各條件：

(一) 不得攜帶非會場需用之物品。

(二) 不得吸煙。

(三) 不得對於會員言論表示可否，及互相談笑。

(四) 不得闖入會員席內。

第八條 旁聽人有妨礙議場秩序者，議長得令其退出，並取消其旁聽券。